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起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讨被占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天地”）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起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讨被占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起诉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君浩股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广东君浩”）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宏润先生。

一、基本情况

2023年4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地顺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顺铭”）与深圳市乾阔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水泥矿粉砂石《购销合同》，2023年5月4日，天地顺铭以预付款形式将其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寿路支行账户1.37亿元转入深圳市乾阔贸易有限公司。以预付材料款的名义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37亿元，截至2023年8月28日，累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1.37亿元。经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宏润先生及控股股东广东君浩确认，上述合同及资金往来没有实质性交易，控股股东广东君浩借此形成1.37亿元的往来款用于归还其债务，构成控股股东对深天地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收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明确、可执行的还款措施，暂无还款保障措施和具体的还款方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君浩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仍为1.37亿元。

上述事项严重侵害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加快其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进程，公司决定起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将根据其后续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实质进展决定相应诉讼方案和力度，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持续督促控股股东归还全部占用的资金。

二、其他说明

后续公司会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进展决定司法程序的进程，并根据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9日